

#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研究课题招标公告

为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工作,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组织课题研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标单位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广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

### 二、投标单位

政府相关部门、科研机构、大专院校、行业协会等单位。

### 三、课题选题方向

投标课题应与“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课题研究方向”(见附件1)一致。

### 四、课题类别

广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对每个中标课题分阶段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具体参考《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研究课题招标管理办法》(见附件2)。

## 五、申请方式及时间

(一) 投标单位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自行从广东省统计局网站 (<http://stats.gd.gov.cn/>) 下载《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课题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见附件3)和《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课题论证活页》(以下简称《论证活页》)(见附件4)模板, 填写并检查内容无误后, 经投标单位审核并签字盖章(加盖一级单位或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并于2025年1月19日前填写完成后发送至电子邮箱 [gdjjpc@gdstats.gov.cn](mailto:gdjjpc@gdstats.gov.cn) (邮件命名“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研究课题-申请单位-申请人姓名”), 同时将填好的申请书(1份)以纸介质形式报广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以寄出的邮戳为准)。

(二) 广东省经济普查办公室对投标单位的课题申请方案和研究力量进行评审, 择优确定立项单位, 并预计于2025年2月中旬在广东省统计局网站公布课题立项结果。没有中标的单位不再另行通知。

## 六、其他要求

对课题投标单位、课题负责人、课题研究时限等具体要求, 及资料提供、课题管理方面的具体安排, 请详见《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研究课题招标管理办法》(附件2)。

联系人: 张 健 020-83134066; 罗青兰 020-83134431

联系地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305号省府大院10号楼 广东省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邮政编码：510031）

- 附件：1.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研究课题方向  
2.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研究课题招标管理办法  
3.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课题研究申请书  
4.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课题研究论证活页  
5.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课题研究信息表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2月19日

